

新界喇沙中學

新界上水金錢村
電話:26700443
傳真號碼: 26790161
電郵地址: email@delasalle.edu.hk
網址: www.delasalle.edu.hk



DE LA SALLE SECONDARY SCHOOL, N.T.

KAM TSIN VILLAGE SHEUNG SHUI, N.T.

Tel No.: 26700443

Fax : 26790161

E-mail address: email@delasalle.edu.hk

Web-site: www.delasalle.edu.hk

學校通告
57/1415

敬啟者：

核對「其他學習經歷資料」

在新高中學制中，學生的學業成績，除了必修科和選修科的成績外，另一重要部分為學生的其他學習經歷。學生課堂以外的重要學習經歷將於中六畢業時在新設的「學生學習概覽 (SLP)」內顯示。「學生學習概覽」亦會成為將來學生升讀大學及就業的重要參考資料。本校中四級學生本年度的「其他學習經歷資料」(截至 2015 年 5 月 18 日) 已輸入 eClass 系統內，為確保資料準確無誤，現特請閣下督促 貴子弟於 2015 年 5 月 27 日 (星期三) 或以前登入 eClass 系統 (<http://eclass.delasalle.edu.hk>)，核實已輸入的資料並請 貴家長簽署回條後交回班主任，如有錯漏，請於回條中註明，以便修正。

另外，學生亦可將個別重要的校外活動 (並非由學校組織，學生自行報名參加並且表現傑出的活動) 加入「學生學習概覽」中。學生如欲申報此類活動，請於回條中填寫並夾附該等獎項或證書副本，以便學校輸入「學生學習概覽」中。

學生如對核對「其他學習經歷資料」或填寫「重要校外活動資料」有任何疑問，可向班主任查詢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新界喇沙中學謹啟

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

回 條

(一) 學校活動修訂或新增 (請在適當地方加 ✓)

所有資料正確無誤

資料需要修訂 / 新增 (請於下方表格內註明)

活動日期	活動項目名稱	負責老師	修訂 / 新增 內容

(二) 重要校外活動 (並非由學校組織，學生自行報名參加並且表現傑出的活動)

不需要申報

需要申報 (請填寫下方表格)

活動日期	活動項目名稱	活動內容	獲取 獎項 / 證書 (必須附證明文件副本)

本人為學生 _____ (_____ 班) 之家長，已核對小兒 / 女
截至 2015 年 5 月 18 日的「其他學習經歷資料」。

此覆

新界喇沙中學

家長姓名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_____